

冀州职教中心（通知）

冀职教〔2021〕17号

关于做好2021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制（修）订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处及相关处室：

根据衡水市教育局要求，为推动专业教学对接国家教学标准，促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就做好我校2021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安排如下。

一、加强领导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是学校落实党和国家关于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总体要求，组织开展教学活动、安排教学任务的规范性文件，是实施专业人才培养和开展质量评价的基本依据。为强化对这项工作的领导，学校成立2021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领导小组，全面建立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更新、修订、论证和审定机制，切实抓好人才培养方案的实施。

组 长：陈 伟（支部书记、校长）

副组长：张秀魁（支部副书记、副校长）

卢成喜（校长助理）

田海洲（支部委员、校长助理）

康玲红（支部委员、校长助理）

成 员：高立宁（支部委员、教务处主任）

李 杰（支部委员、招生就业处主任）

李勤俭（实训处主任）

耿双维（教学一处主任）

任志伟（教学二处主任）

车凤建（教学三处主任）

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落实领导小组相关安排、做好协调工作。

教学一处、二处、三处分别由主管校长牵头，具体负责安排本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

二、专业范围

学校经上级批准开设并持续招生的全部专业均需进行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包括：计算机应用、会计事务、畜禽生产技术、作物生产技术、机械加工技术、电子商务、计算机平面设计、电子电器应用与维修、园艺技术、建筑工程施工、软件与信息服务、旅游服务与管理、汽车运用与维修、社会文化艺术、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美发与形象设计、中餐烹饪共计 18 个专业。其中：软件与信息服务、电气技术应用、电子商务、计算机平面设计、社会文化艺术、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为“3+2”中高职衔接专业，软件与信息服务、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为“1+X”试点专业。

修订工作的政策依据为：河北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冀教职成

〔2019〕25号)、河北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关于组织做好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冀教职成函〔2019〕28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的通知(教职成厅〔2019〕6号)以及教育部制定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教学标准、顶岗实习标准等文件(详见教务处2020年编印《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政策学习手册》)。

三、具体要求

对2020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修订或新制订,包括专业开设基本情况介绍、专业名称及代码、入学要求、修业年限、职业面向、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课程设置、学时安排、教学进程总体安排、实施保障、毕业要求,并附教学进程安排表、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学校办学特色和专业实际,明确以下具体要求:

1. 培养目标。要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共基础课程标准和专业教学标准,结合升学、就业培养方向和校企合作、“3+2”培养模式,科学确定专业培养目标,明确学生的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保证培养规格。要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技术技能培养、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坚持“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有机结合,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工匠精神培育、职业素养养成等融入到专业课程教学过程中。

2. 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两类。

公共基础课程设置上,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思想政治、语文、历史、数学、英语、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艺术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物理、化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职业素养等课程(如时事、劳动教育、礼仪教育、普通话等)为必修课或限

定选修课。根据有关文件规定开设关于国家安全教育、节能减排、绿色环保、金融知识、社会责任、人口资源、海洋科学、管理等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方面的选修课程、拓展课程或开展专题讲座，组织开展劳动实践、创新创业实践、志愿服务及其他社会公益活动。

专业（技能）课程设置上，其设置要与培养目标相适应，内容要紧密联系生产劳动实际和社会实践，突出应用性和实践性，注重学生职业能力和职业精神的培养。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各专业要确定 6—8 门专业核心课程和若干门专业课程。

要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体现相应专业承担的提质培优项目（任务）内容。

3. 学时安排。按照教育部“每学年安排 40 周教学活动”原则要求，三学年总计安排 120 周教学活动，其中：入学教育 1 周，复习考试 6 周，毕业教育 1 周，军训、社会实践等机动 4 周，共计 12 周。课程教学时间按每学期 18 周、每天 6 课时、每周 30 课时、三学年总学时数不低于 3240 掌握。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占总学时的 1/3，选修课教学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均不少于 10%。每门课程教学学时数为 18 的倍数。鼓励各专业进行学分制探索，18 学时计 1 学分。

4. 实践环节。实践性教学课时须占总课时 50%以上。积极推行认知实习、跟岗实习、顶岗实习等多种实习方式，强化以育人为目标的实习实训考核评价。学生顶岗实习时间一般为 6 个月（计 540 学时），可根据专业实际，集中或分阶段安排。

5. 书证融通。各专业要积极参与实施 1+X 证书制度试点，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有关内容及要求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教学，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深化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模式改革，拓展学生就业创业本领。

6. 专业特色。各专业应结合实际，制订体现不同专业类别特点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实施“3+2”分段培养的专业，结合实际情况灵活制订相应的人才培养方案。

四、工作程序

1. 规划。结合上级文件和学校要求，各教学处统筹规划本处各专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通过新建、调整、补充等形式，健全或成立由专业负责人、专业教师（带头人、骨干教师）、主管领导和企业专家等组成的专业建设委员会，谋划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

2. 调研。各专业建设委员会认真开展包括行业企业调研、毕业生跟踪调研和在校生学情分析的调研工作，分析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企业人才需求，明确本专业面向的职业岗位（群）所需要的知识、能力、素质，形成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

3. 编制。专业负责人根据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要求，起草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由专业建设委员会进行论证。

4. 审定。学校领导小组组织开展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校级审核并报学校党支部审定。审定通过后按程序发布执行，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并通过学校网站向社会公开。

五、时间安排

1. 启动阶段，学校印发《关于做好 2021 年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的通知》，启动全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各教学处分别制订工作计划，做好任务分工。

时间节点：6 月 24 日前。

2. 调研阶段，各专业开展调研并形成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

时间节点：7月25日前。

3. 修订阶段，各教学处分别组织对相应各专业编制完成的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审议，经修订、完善后，向学校提交。

时间节点：8月5日前。

4. 论证阶段，学校组织对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论证。

时间节点：8月10日前。

5. 上报阶段，论证完成后的人才培养方案由学校提交区教育局审核，审核通过后通过学校网站向社会公开。

时间节点：8月15日前。

- 附件：1. 冀州职教中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格式
2. 冀州职教中心××××专业人才调研报告格式
3.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委员会审核意见表

冀州职教中心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抄送：各校长，各校长助理，各处室主任

冀州职教中心

2020年6月23日印

附件 1

冀州职教中心××××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专业开设基本情况介绍。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二、入学要求

三、修业年限

四、职业面向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六、课程设置及要求

七、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八、实施保障

九、毕业要求

十、附录

1. 教学进程安排表

2. 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

冀州职教中心××××专业人才培养调研报告

(参考样式)

一、调研专业背景分析

重点结合冀州区及衡水周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背景、职业教育领域背景（概括编写），调研该专业毕业学生所辐射的具体区域，调研该区域具体行业企业对学生的需求状况、职业能力要求（重点编写），明确专业定位和专业内涵。

二、调研基本情况

1. 调研工作安排

调研的时间、地点、参与人员等基本情况

2. 调研方法

调研采取的方式、方法及组织过程

3. 职业岗位及行业规范

本专业毕业生胜任的职业岗位（群）、职业标准、行业领域的国家政策、行业企业的规范要求等。

4. 职业资格情况

与本专业有关的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等，行业企业对这些证书的认可度，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对职业知识与技能的要求，行业主管部门发布的技术规范。

5. 职业岗位能力要求

职业岗位对学生的职业素质和能力要求，包括：职业道德和行为态度、文化素质和专业知识、职业技能和职业能力以及身心健康等方面的要求，做出多个工作岗位描述及岗位职业能力分析。

6. 课程设置支撑职业能力情况

课程设置满足职业能力培养情况分析

7. 相关学校课程设置情况

3+2 高职专业、1+X 试点相关专业课程建设情况

8. 对本专业学生情况调研分析

(1) 对专业生源调研分析

通过本专业生源中初中应届毕业生分数等情况、社会青年招生比例等，了解本专业培养对象的基本信息。

(2) 本专业在校生学习情况调研分析

从本专业师资、实训条件、课程体系、课程改革的成效等方面分析往年人才培养方案的执行情况。

(3) 本专业毕业生就业情况

近 3-5 年来本专业毕业生就业的工作岗位状况

三、分析与建议

1. 调研资料分析

可采用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资料进行分析和数据整理。

2. 调研结论

分析调研结果，确立专业定位、人才培养目标、支撑人才培养目标的人才培养体系，包括教学方式方法、课程设置、师资、实训等教学条件保障

3. 建议

调研建议针对性强、具有可操作性

四、附录

包括调研方案、调查问卷、座谈纪要，参加调研及人才培养方案编写的人员名单等。

“人才培养方案”专业建设委员会论证意见表

专业建设委员会名称						
专业建设委员会成员	姓 名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专业特长	签 名	
专业建设委员会论证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0px;"> <p>专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签字）：</p> <p style="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p> </div>						